

新中国轻工业三十年

1949 — 1979

上册

轻工业部政策研究室编

新中国轻工业三十年

(1949—1979年)

(上册)

轻工业部政策研究室 编

〔内部资料〕

•
轻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阜成路3号）

轻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1/20 印张：12 1/2/20 字数：278千字

1981年8月 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1—7,150

统一书号：4042·011



编　　辑　　说　　明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年之际，为回顾我国轻工业发展的过程，反映建设成就，总结经验教训，积累历史资料，特约请各省、市、自治区轻工（一轻、二轻）厅局和轻工业部各有关司局，编写了《新中国轻工业三十年》这本内部资料。

二、本书按专题、按行业、按地区（省、市、自治区）编写，分上、中、下三册出版。上册，包括一些重要专题和主要行业；中册，包括西南、西北、中南和东北地区；下册，包括华东和华北地区。

三、本书从1979年初开始征稿，大部分在1979年内完成初稿。近年来，轻工业部门同全国各条战线一样，正本着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精神，对建国三十年的历史经验进行深入地总结。在这期间，国民经济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工作也正在进行，许多经济理论问题亦在深入探讨，认识还在深入和发展。加以我们编辑水平所限，时间仓促，本书的某些看法难免有欠妥之处，有待在今后的实践中检验。

四、建国三十年来，各级轻工业部门的管理范围、机构和人员多次变动，特别是在“文化大革命”的十年浩劫中，资料大量散失，给编写工作带来一定困难。各个地区分别编写的章节中所引用的数字，其统计口径不尽一致。至于一些规划数字，只是编写当时的设想，今后还会有变化。

轻工业部政策研究室

一九八〇年九月

目 录

轻工业要不断为人民作出新贡献

——代序 (1)

专题和行业部分

轻工业科学技术	(35)
轻工业标准化工作	(55)
轻工业教育事业	(63)
轻工业援外工作	(78)
造纸工业	(84)
缝纫机工业	(105)
自行车工业	(113)
钟表工业	(124)
日用陶瓷工业	(144)
日用玻璃工业	(159)
电光源工业	(170)
合成洗涤剂和合成脂肪酸工业	(179)
干电池工业	(190)
感光材料工业	(205)
香料香精工业	(222)
盐业	(234)
制糖工业	(260)
烟草工业	(280)

酿酒工业	(296)
罐头工业	(310)
乳品工业	(327)
塑料制品工业	(338)
服装工业	(348)
家具工业	(357)
五金制品工业	(363)
工艺美术	(376)

轻工业要不断为人民作出新贡献

——代序

一

我国是世界上历史悠久、文明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许多轻工业品的历史渊源可以追溯到几百年以至几千年前。我国的彩陶工艺、海水煮盐始于新石器时代晚期。三千多年前的商代，以青铜器为代表的我国手工业已相当发达。酒、漆器、井湖盐、皮革制品，在公元前十几世纪至公元前三世纪先后出现。纸张、计时仪器、玻璃、瓷器、砂糖的出现，距今也在一千年以上。造纸、瓷器、漆器都是我国发明的，为世界上传播文化、丰富人民生活作出了卓越贡献。

但是，由于旧中国长期受封建统治，加以十九世纪中叶以来，饱受帝国主义的侵略和残酷剥削压迫，我国自己兴办的近代轻工业产生较晚，发展缓慢。最早始于十九世纪八、九十年代的，有玻璃（1883年）、火柴（1886年）、机器造纸（1891年）。二十世纪初，始有卷烟（1902年）、肥皂（1903年）、罐头（1906年）、油墨（1910年）、木钟（1915年）、风琴（1915年）、啤酒（1915年）、搪瓷（1919年）、打字机（1919年）相继出现。其后，二十年代有干电池、甘油（1920年）、白糖（1920年）、味精（1923年）、乳品（1924年）、牙膏（1926年）、自来水笔（1926年）、

保温瓶（1927年）、乒乓球（1928年），三十年代有口琴（1931年）、机制甘蔗糖（1933年）、铅笔（1935年）、硬脂酸（1936年）和灯泡。四十年代有自行车、缝纫机工业先后出现。这些轻工业企业生产规模小，设备比较简陋，财力单薄，受到外资办的同类工厂的压力和洋货倾销的打击，困难重重，生产水平低下。

我国近代轻工业经过六十年的发展，加上历史悠久、分布很广的手工业，到1949年，全国轻工业总产值也只有48.4亿元（按轻工业部管理的口径，以1952年不变价格计算），按当年全国人口平均每人仅8.9元。轻工业产品品种少，产量低，即使是解放前的最高年产量也是非常有限的。如原盐为391.8万吨（1943年），糖为41.4万吨（1936年），机制纸及纸板为16.5万吨（1943年），卷烟为236.3万箱（1947年）。而到1949年，生产更加不景气，轻工业产品产量一般比历史最高年产量减少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

我革命根据地，早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为了保障红军的给养和改善人民的生活，就注意发展手工业生产。到了抗日战争时期，为了突破国民党的经济封锁，坚持抗战，各解放区积极发展轻、手工业。例如，陕北先后办起了造纸、陶瓷、烟草、火柴、皮革、日化等上百个小工厂；太岳、太行、晋绥、晋冀边区发展了造纸、印刷、火柴、卷烟、酿酒、干蛋品、皮毛、被服、鞋帽、肥皂、牙刷等生产。据1946年编印的《解放区工业建设》记载，当时各解放区（不包括东北解放区）已有火柴厂8个，造纸厂26个，皮毛集散地都有了较大规模的皮革作坊，盐的年产量达到100万吨以上。抗战胜利以后，解放区从农村逐步扩大到许多中小城市，轻工业行业扩大，企业增加，而且有了较大的企业。以干电池行业为例，就兴建了哈尔滨、博山、衡水等电池厂。手

工业生产也有进一步发展。例如，山东解放区，1946年手工业生产供销社达到8,390多处，平均7个自然村即有1处。轻、手工业的发展，对支援解放战争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在党中央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轻工业系统广大职工艰苦奋斗，努力恢复生产。1952年轻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就超过了解放前历史最高水平。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贯彻执行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和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方针，实现了全行业公私合营和手工业合作化，把生产潜力从旧的生产关系的束缚下解放出来，同时开始有计划地进行基本建设，扩大了生产能力，轻工业生产蒸蒸日上，面貌一新。这五年达到了平均递增14.3%的速度。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受到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等“左”的错误影响，尤其在“以钢为纲”的口号下，轻工业被迫“停车让路”，手工业集体经济又多被平调，生产遭到严重挫折，1962年总产值比1957年还低3%。1961年以来，全国贯彻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实行关、停、并、转，调整企业生产方向，对部分盲目转厂过渡的集体所有制企业也进行了调整，轻、手工业生产迅速回升。1963～1965年，平均每年递增13.1%。十年动乱期间，由于林集“四人帮”的干扰破坏，轻工业生产建设再次受到极其严重的挫折。企业管理混乱，产品质量下降，品种减少，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成本增高，企业亏损面空前扩大。建设项目周期长，投产率低，经济效果很差。1976年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

以后，端正了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在经济上贯彻执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轻工业经过整顿企业，加强管理，生产以较快的速度持续增长，品种、质量有明显进步，经济效益有所提高。1978年轻工业总产值比1977年增长9.7%，1979年又比1978年增长6.8%。

现在，轻工业部管理造纸、缝纫机、自行车、钟表、日用陶瓷、日用搪瓷、日用玻璃、电光源、洗涤用品、火柴、干电池、感光材料、油墨、三胶(皮、骨、明胶)、香精香料、牙膏、打字机、制笔、制盐、制糖、卷烟、酿酒、罐头、乳品、其它食品、味精、塑料制品、皮革皮毛及制品、服装、鞋帽、家具、文教用品、体育用品、日用五金、工具和建筑五金、家用电器、民用灯具、地毯、玩具、工艺美术品、竹藤棕革制品、日用杂品、衡器、轻工机械和少数民族特需日用品等43个行业。据1979年统计，全国有轻工业企业66,264个，职工1,045万人，总产值840.7亿元。其中：一轻工业企业10,732个，职工360万人，总产值413.9亿元；二轻工业企业55,532个，职工685万人，总产值426.8亿元。1977年以来，企业隶属关系变动较大，有大量企业从轻工业系统划给社队企业，1977～1979年净划出企业62,127个，总产值152.6亿元。

三十年来，尽管走过的道路是曲折的，但是，总的说来，轻工业的生产建设成绩显著，变化很大。

新中国轻工业的发展速度，远建超过旧中国轻工业的发展速度

1979年总产值达到840.7亿元，比1949年的43.8亿元(按1970年不变价格计算)增加18.2倍，平均每年递增10.4%；与1952年的99.6亿元比较，增加7.4倍，平均每年递增8.2%。这样的增长建

度，不但远远超过了旧中国，而且也高于国外一些国家。国外的统计口径与我们不同，只能选取比较接近的资料进行对比。例如，苏联消费品生产（乙类工业），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的三十年，增加14.2倍，平均每年递增9.5%。美国轻工业（大口径），1940年以来的三十年增加7.5倍，平均每年递增7.4%。我国轻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增长幅度都比较大。据37种产品的统计，三十年平均每年递增速度在10%以上的有23种：1979年生产自行车1,009万辆，缝纫机586万架，跃居世界首位。全国各地轻工业无论是沿海或是内地都发生了不小变化，上海成为全国轻工业的生产、出口、科研的重要基地。1979年总产值达13.7亿元，占全国轻工业的13.5%，居全国的首位。广东、山东、江苏、辽宁，总产值都在50亿元以上，分别居全国第二至第五位。原来基础薄弱的内地和边远省区也有明显的发展。广西轻工业三十年来平均每年递增11.1%，高于全国平均速度。现在，它的食糖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七分之一强，居全国第二位，罐头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十三分之一，居全国第六位，而截至1959年止还是空白。由于内地轻工业的发展，轻工业品产区普遍扩大了。解放初期，不但自行车、缝纫机、钟只有三、四个省市生产，就是牙膏、保温瓶、自来水笔也只有五、六个省市生产。现在，列为国家、部管计划产品中的大多数产品产区已扩大到二十七、八个省、市、自治区。内地轻工业的发展略快于沿海，内地占的比重有所增加。1978年全国轻工业总产值中，沿海占65.7%，内地占34.3%。

·新中國輕工業門類齊全，而舊中國輕工業門類很少

解放前轻工业不仅门类少，已有的一些产品的零配件、专用材料和专用机器设备也是依赖外国，科研和专业教育几乎是个空白。

建国以来，轻工业的结构逐步趋于完善，行业比较齐全，行业内部也比较配套，为轻工业服务的教育、科研和轻工机械制造有了初步发展。手表、塑料制品、感光材料、香精香料、合成洗涤剂、合成脂肪酸、家用电器等一批新兴行业先后建立和发展起来；老行业也发展了技术水平较高的产品和新兴产品，如造纸工业发展了品种繁多的工业技术用纸，基本上能够生产国内所需的各种品种，制盐工业发展了盐化工，干电池工业发展了银锌扣式电池，电光源工业发展了日光灯和多种特灯，日用五金工业和乐器工业发展了电子产品。在各个行业内部，充实专用材料、半成品、零部件的生产能力，增强了配套性。如钟表工业，从钟表材料、零部件（宝石轴承、防震器、游丝、发条）到钟表整机以及钟表专用机床已建成完整的生产体系。电光源工业也建成了包括钨钼材料、灯头、荧光粉在内的较为完整的生产体系。感光材料工业，照相明胶、照相原纸已自给，片基大部自给。为轻工业生产建设服务的教育、科研和机械制造，从无到有地建立起来。轻工业高中等教育和各类职工教育逐步展开。目前拥有轻工学院13所，还有10所综合性理工科高等院校设有归口轻工业部的专业17个，中等专业学校60多所，在校学生共2.3万多名；建国以来，已为轻工业培养了大学毕业生1.7万名和中专毕业生2.9万名。全国轻工业系统现有科学技术研究所327个，科研人员8,974人，大中型轻工业企业还拥有一批专业科研人员，许多企业还涌现不少技术革新能手。轻工机械制造，解放初期年产几百吨，现在已能生产各类专业设备，1979年产量为10.7万吨。这些都为轻工业各行各业的发展作出了贡献。

新中国轻工业生产技术水平不断提高，而旧中国轻工业生产技术水平十分落后

旧中国除包括手工艺品在内的手工业品达到较高的技艺水平外，轻工业生产技术是很低的；产品质量差，品种花色少。建国以来，轻工业生产技术不断革新，产品质量提高，品种增加，出现了一批名牌产品和优质产品，受到消费者的欢迎。据不完全统计，三十年来，完成重大科研成果1,500多项，在1978年召开的全国科学大会上获奖的有201项，对提高各行业的科学技术水平起了重要作用。原来一些手工操作或基本是手工操作的行业，现在机械化水平显著提高。如海盐生产机械化、半机械化水平达到40%左右，并矿盐80%以上采用真空蒸发制盐；工艺美术行业生产机械化水平已达30%左右，并创造了一些我国特有的工艺设备。原来基本是机械生产的行业，经过革新，生产技术也有了显著变化，大型糖厂机械化程度由50%左右提高到90%，部分工序实现了单机自动控制。上海拉链行业坚持开展技术革新，制造了一整套机械化、自动化的专用设备，二十多年产量增长40倍，全员劳动生产率提高26倍。占全国手电筒产量二分之一的广州电筒总厂，已有40%的工序实现了半自动化、自动化生产。还出现了玻璃瓶生产自动线、乒乓球生产自动线、塑料图钉生产自动线。电子、微波、激光、远红外线、可控硅等技术，也在一些行业中应用和推广。

新中国的轻工业是国家财政收入和外汇来源的重要方面，而旧中国不少轻工业品仰给国外，耗费大量外汇

建国以来，轻工业品在供应国内市场的同时，出口不断增长，为国家积累了大量的建设资金和外汇。全国轻工业系统1979年为国家提供利润和税金195.7亿元，三十年累计为国家上缴税利2,403亿元（其中，集体所有制企业503.4亿元，占20.95%），约占国家财政收入的35.4%，相当于同时期全国预算内基本建设总

投资的44%。值得指出的是，轻工业的税利在国家财政收入中所占的比重在不断提高。恢复时期，占5.1%；“一五”时期占7.7%；“二五”时期占13%；1963～1965年，占14.8%；“三五”时期，占15.9%；“四五”时期，占17.5%；1979年已增加到19.2%。轻工业品出口不断扩大，1953年出口产品仅50多种，现在增至700多种，行销世界150多个国家和地区。1979年出口轻工产品换汇33.8亿美元（其中，二轻工业24.78亿美元，占73.3%），占全国外贸出口换汇总额的24.7%，三十年累计换汇204亿美元，占外贸出口换汇总额的20.6%。轻工产品在出口换汇总额中所占的比重也不断提高。恢复时期占5.1%；“一五”时期，占8.7%；“二五”时期，占16.6%；1963～1965年，占19.2%；“三五”时期，占20.5%；“四五”时期，占20.7%；1977年最高达到26.4%。

新中国轻工业为满足人民生活需要，提供物美价廉的产品作出了贡献，而旧中国许多轻工业品价格昂贵，广大人民群众不敢问津

建国以来，轻工业品生产大量增加，不少产品物美价廉，为改善人民生活，繁荣城乡市场作出了积极贡献。1979年轻工业部系统产品的社会零售额为511亿元，占全国消费品零售总额的35.8%。同解放初相比，轻工业品消费水平显著提高。据20种主要轻工产品统计，按全国人口平均的消费量，1979年比1952年提高16～30倍的有缝纫机、手表、钟、自行车、铝锅等5种；提高4～10倍的有灯泡、铅笔、保温瓶、搪瓷面盆、手电池、皮鞋、布鞋等7种；提高1.6～3倍的有钢笔、糖、肥皂、搪瓷口杯、手电筒、铁锅、卷烟、酒等8种。“三大件”已大量下乡，社会拥有量显著增加。自行车过去被人称为“洋马”，现在北方农民亲切地称为

“不吃草的小毛驴”。1979年底全国已拥有自行车8,000万辆，平均每12人一辆；缝纫机4,420万架，平均每4.8户一架；手表1亿只，平均每10人一只。轻工业品与农产品的比价逐步缩小，食盐的零售最高限价每斤为0.15元，旧中国边远地区那种斗米换斤盐的日子已一去不复返了。

三

回顾三十年来，我们取得了不少成功和成就，也有过失误和挫折；摸索到一些行之有效的经验，也办过一些违反客观规律的蠢事。通过总结，概括起来，基本经验是：

（一）实行轻型经济结构，使农业、轻工业、重工业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才经把轻工业更快地搞上去

我国三十年来的实践证明，农业、轻工业、重工业之间的比例比较协调的时候，轻工业就发展得比较快。相反，钢铁工业“一马当先”，破坏了农、轻、重的比例关系，农业、轻工业都上不去，钢铁工业也上不去。

在过去的三十年中，国民经济三年恢复之后，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由于方针对头，各方面的比例关系比较协调，生产建设恢复与发展比较快，经济效果也好。从1953年开始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农业平均每年增长4.5%，轻工业增长12.9%（其中轻工业部系统平均每年增长14.3%，比以后的几个五年计划的增长速度都要高），重工业增长25.4%。从这个比例可以看到，农业增长4.5%，超过了同期人口增长2.2%的速度，不仅保证了人民生活用粮的需要，也给轻工业提供了生产原料。“一五”时期，轻工业

建设了74个大中型项目，从1953～1957年新增生产能力有：纸及纸板25万吨，机制糖62万吨，卷烟7.9万箱，自行车50万辆，缝纫机7.4万架，皮革24万张，等等。这个时期还出现了手表、照相机、感光胶片等新产品和新兴行业。1957年轻工业职工人数达到了745万人（1952年为135万人），产值214.6亿元（按1952年不变价格计算）。从1950～1957年，轻工业部系统为国家提供税金、利润达125.7亿元。“一五”轻工业的发展，同社会购买力的增长基本上是适应的，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平均每年增长11.4%，市场繁荣，人民高兴。

但是，1957年以来，由于“左”的错误，不适当强调“以钢为纲”，片面优先发展重工业，违背客观经济规律，造成农、轻、重比例的严重失调。农业、轻工业的发展速度减慢，市场商品与购买力之间的矛盾越来越大，人民群众不满意。从1957～1979年，重工业总产值增长7倍，轻工业增长只有3倍多，而农业增长还不到2倍。由于这种发展的不平衡，农业在工农业总产值所占的比例从1957年的43.3%，到1979年下降到29.7%，轻工业产值由31.2%下降为30.7%，而重工业由25.5%上升到39.6%。在工业总产值中，重工业的比重，也由1957年的45%上升到1979年的56.3%；轻工业的比重，由1957年的55%下降到43.7%。这样，就使国民经济的结构变成了“重型经济结构”，农业上不去，轻工业上不去，最后导致重工业也上不去。

由于“左”的错误影响，国家把基建投资大量给了重工业，从投资、材料、设备、人才以及外汇等方面挤轻工业。“一五”期间，轻重工业的投资比例是1:8。1956年，毛泽东同志在《论十大关系》中提出，要适当调整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投资比例，农业、轻工业投资的比例要加重一点。可是在实践中并没有

这样办，以致造成严重的比例失调。“二五”轻重工业的比例是1:11，三年调整时期是1:13，“三五”是1:14，“四五”是1:10，“五五”前三年是1:8.3。这是造成轻工业发展不快的主要原因。再从分配给轻工市场产品用的钢材比重来看，“一五”期间轻工市场用钢材占国家生产用钢材的21.3%，“二五”比重下降为13.7%，“三五”继续下降到12.7%，“四五”下降到最低点11.3%，“五五”前三年开始回升，也只有12.4%。分配给轻工业的设备，1972年占全国分配量的6.7%，1976年下降到2.1%。1979年，全国轻工业工程技术人员只有8.3万人，占职工总数的0.8%，低于全国工业平均占3%的水平。

影响轻工业发展不快的另一个原因是，我们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不明确，轻工业有这个问题，重工业就更为严重一些，许多钢材、机电产品、化工原料积压，而轻工业需要的重工业原料、设备长期数量不足，质量不高。轻工业自己制造的专用设备也不多。农业又片面强调“以粮为纲”，把发展经济作物当“走资本主义道路”来砍，致使轻工业原料发展缓慢，影响了造纸、糖、酒、卷烟、乳品、蛋品、皮革等许多行业的发展。从1952年到1978年，26年间轻工业平均每年增长8.3%，而制糖工业却只增长6.4%，卷烟工业只增长5.9%，这是一条重要的经验教训。

总结三十年来的经验教训，我们认为，必须把国民经济的农、轻、重比例关系调整好，这是我们能不能持续而稳定地发展国民经济和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关键问题。不能再“以钢为纲”了，要把现在的重型经济结构逐步改为轻型经济结构。

国外的经验也证明，在经济发展的成长期，实行轻型经济结构是符合经济发展客观规律的。资本主义国家一般是先从发展轻

工业来实现工业化和现代化的。其后，随着轻工业积累的增多，逐步加快重工业的发展。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英国曾经提出要勒紧裤带来迅速恢复和发展经济，结果，人们的积极性调动不起来，经济搞不上去。日本总结了英国的经验，提出要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实行国民收入倍增计划，轻工业发展很快。结果轻重工业都得到了迅速发展。根据日本通产省1979年专门提供的资料（大体上同中国轻重工业的划分对口），日本经过战后恢复时期，重工业、化学工业从1950～1960年，平均每年增长20.8%，同期轻工业平均每年增长16.1%，相差不太多。1960年到1970年，重工业、化学工业平均每年增长14.4%，轻工业平均每年增长14.7%；1970～1976年，重工业、化学工业平均每年增长11.1%，而轻工业平均每年增长11.5%，这16年轻工业的增长速度还略高于重工业。战后，日本使轻、重工业都得到了高速发展，这是同轻工业与重工业之间的发展比例比较协调有很大关系的。从美国的情况来看也是这样。美国是经济高度发达的国家，1977年美国的国民经济生产总值达到18,872亿美元，相当于苏联的2.5倍，日本的2.7倍。美国的农业、轻工业、重工业的发展都比较快。从它的经济结构看，美国的工业化是从轻工业开始的。本世纪初在工业中，轻工业占的比重大，重工业占的比重小。如1900年，在美国工业总产值中，轻工业占55.8%，而重工业只占44.2%。一直到1939年，轻工业仍然占47.1%。战后三十年来，美国的重工业迅速发展，到1975年重工业的产值才上升到65.7%。美国的情况也证明，100年来，他们的轻重工业增长速度也是相差不多的。从1880年到1900年间，轻重工业增长速度的比例是1:1.6；1900年到1939年是1:1.27；1939年到1975年是1:1.21。